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8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志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为优化控股子公司江西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升华”）股权结构，拓展经营格局，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升华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江晨道”）共同签署的《投资协议》和《股东协议》回购相关条款约定，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友好协商，同意公司回购江西升华少数股东宁德时代、长江晨道各自持有的江西升华20%的股权，交易对价合计为人民币38,943.95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江西升华的股权比例将由56.27%增加至96.27%，江西升华仍然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四川富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优化控股子公司江西升华之全资子公司四川富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新能源”）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融资能力和资金实力，满足业务拓展及生产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富临新能源80,000万元债权转让给江西升华，同时江西升华将因本次转让形成对富临新能源的80,000万元债权转

作对富临新能源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富临新能源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6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0,000 万元，江西升华对富临新能源总持股比例不变，仍然为 100%持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四川富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2 日